

人，有著名的和默默无闻的。

在路加的记述文体里，提到“有一个人”时，会有两种情况。第一是介绍这人的名字，其次是隐藏这人的名字。当然，作者介绍一个人的名字时，都是因为这人著名，或当代的读者会认识所以才写出名字的。那么，是否不介绍一个人的名字，就代表此人不重要？当然不是。否则为何要提这人呢？

我们现在查看一下这两种情况：

首先，看讲到“有一个人”后，接着写出这人名字，通常以“有一个人叫”的记载方式出现。

在耶路撒冷有一个人，名叫西面；这人又公义又虔诚，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来到，又有圣灵在他身上。（路 2:25）

有一个人名叫撒该，作税吏长，是个财主。（路 19:2）

有一个人名叫约瑟，是个议士，为人善良公义；（路 23:50）

在该撒利亚有一个人，名叫哥尼流，是“意大利营”的百夫长。（徒 10:1）

那里有一个人，名叫亚拿尼亚，按着律法是虔诚人，为一切住在那里的犹太人所称赞。（徒 22:12）

有一个人，名叫亚拿尼亚，同他的妻子撒非喇卖了田产，（徒 5:1）

有一个人，名叫西门，向来在那城里行邪术，妄自尊大，使撒玛利亚的百姓惊奇；（徒 8:9）

以上是提到人名的情况，下面是不提人名的情况：

在会堂里有一个人，被污鬼的精气附着，大声喊叫说：（路 4:33）

又有一个安息日，耶稣进了会堂教训人，在那里有一个人右手枯干了。（路 6:6）

有一个人，生来是瘸腿的，天天被人抬来，放在殿的一个门口（那门名叫美门），要求进殿的人赒济。（徒 3:2）

简单列举的这三种情况，虽未写出当事人的名字，是否作者认为这样的人并不重要呢？进一步回答这问题之前，我们查看美门前的乞丐事件。

一、关于美门乞丐的资料

1. 他是生来瘸腿的人。和合本修订版的翻译说：“从母腹里就是个瘸腿的人”。这表明了他一生命定要吃苦。
2. 他是乞丐。这是他的经济情况与家庭状况。天生残疾，若是生在富翁家中还好一些，可惜他不是。我们也可猜测，即使是在小康或中产家庭，也会因他的残疾求医等需要而拖垮家庭经济。
3. 他在乞讨的时候不看赒济他的人。所以，彼得特别说：“看着我们”（徒 3:4）。我们留意到向人乞讨救助的人，由于尊严的伤害，通常不会正视路人的。尤其这个乞丐生来瘸腿，在活到这一刻之前，走过怎样的辛酸人生道路，我们无法知道。

4. 他四十多岁。（徒 4:22）这是重要的资料。这样一个成年人，需要天天被人抬到美门前，他的心情如何？他有家室吗？路加在乞丐得医治之后，写了一大段彼得讲道，使徒被捕又被审查，之后才披露了他的年纪。这给我们读圣经的人一个延续的感动。因为，之前提到得医治后的跳跃和赞美的形象，更有震撼力。（徒 3:8）

二、美门乞丐的重要性

1. 虽然他只是受惠者，但是因为发生在他身上的神迹见证，作者使用了共 48 节经文来记述。
2. 他不但引发了彼得一篇重要的讲道（徒 3:12-26），也引出使徒们在公会内的见证（徒 4:1-21）。
3. 更有趣的是，这次彼得讲说瘸腿得医的缘由，基督耶稣的大能，引来听道的男丁就有五千多人，其中多人信主。（徒 4:4）我们可以说，这是初期教会人数最多的布道会。你有没有想过，生来瘸腿的一个乞丐，竟能引来五千人有机会听道，他的重要性可以低估吗？
4. 当一个人遇上耶稣基督时，那改变的威力的确难以估计。因为复活的基督被证明了（徒 3:16）。这是乞丐事件的真正重点，也是全本使徒行传的中心思想。

我们都是这世界的无名小卒。虽然不是生来瘸腿，但的确在许多人生课题上，都无能为力。可是绝对不需要灰心，福音就是让我们看到每一个人，在神的眼中都无限宝贵。从乞丐到君王皆是如此，是的，这里“有一个人”，这人是谁无人知道，但他的事迹写在圣经里面，提醒我们每一个人活着都是有意义的。